

证券代码：300569

证券简称：天能重工

公告编号：2017-024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1月25日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间为2016年11月25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

公司于近日收到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关于变更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因吴志平先生工作变动，不再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有序进行，兴业证券决定委派吴长衍先生接替吴志平先生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相关保荐职责，持续督导期至2019年12月31日。

本次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刘智先生、吴长衍先生。

吴长衍先生的简历如下：

吴长衍先生，保荐代表人，工商管理硕士，十年以上投资银行工作经验。先后参与或负责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IPO项目，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项目；担任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IPO项目、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拟IPO项目及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项目、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项目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2日